

#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天健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天健具备相应审计资质，独立履职，勤勉尽责。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及履职情况

#### （一）机构信息及资质条件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健的基本情况如下：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上年度末执业 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5 年（经审 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 亿元	
2025 年上市公 司（含 A、B 股） 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家	

## （二）执业记录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林旺，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09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1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10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吕军，2016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1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尹志彬，200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1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10 家。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三）质量管理水平

### 1、项目咨询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 2、意见分歧解决

天健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 3、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天健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 4、项目质量检查

天健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天健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天健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天健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综上，在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 **（四）工作方案**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并围绕公司审计工作重点事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存货的减值、预计负债、关联交易事项、对外担保事项等。

在计划的制定以及实际执行上，天健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的要求。天健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天健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由管理合伙人担任，项目现场负责人也由注册会计师担任。

### **（六）信息安全管理**

天健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

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天健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天健累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 **（八）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主要基于天健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并结合被审计单位实际情况等因素定价。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86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0 万元，对审计发生的差旅费用由公司承担。2026 年审计费用将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 **（九）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二、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天健具有从事相关业务审计资质，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公司年度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对财务报告发表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是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基础上做出的，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